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20 臺北市中正區寶慶路3號

承辦人：張鎮修

電話：(02)23165431

傳真：(02)23700426

電子信箱：hsiu@ndc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發國字第10812005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108年4月9日行政院花東地區發展推動小組第17次委員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陳召集人美伶、陳委員宗彥(內政部次長)、范委員巽綠(教育部次長)、曾委員文生(經濟部次長)、祁委員文中(交通部次長)、蕭委員宗煌(文化部次長)、何委員啟功(衛生福利部次長)、蔡委員鴻坤(行政院主計總處副主計長)、蔡委員鴻德(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副署長)、郭委員翡玉(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)、黃委員金城(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)、鍾委員興華Calivat·Gadu(原住民族委員會副主任委員)、許委員傳盛(行政院東部聯合服務中心執行長)、廖委員耀宗(行政院經濟能源農業處處長)、徐委員榛蔚(花蓮縣政府縣長)、饒慶鈴(臺東縣政府縣長)、潘委員小雪(國立東華大學教授)、賴委員坤成(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董事長)、夏委員禹九(國立東華大學教授)、黃委員啟嘉(花蓮縣國際觀光醫療協會理事長)、劉委員家榛(臺灣觀光學院觀光餐旅系所主任)、劉委員瑩三(國立東華大學教授)、蔡委員西銘(國立臺東大學副教授)、張委員基義(國立交通大學教授)、高委員淑娟(杵音文化藝術團總監)

副本：花蓮縣議會張議長峻、臺東縣議會吳議長秀華(均含附件)